

吳虞集



吳虞集

吳虞集

趙清 鄭城 編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成都

责任编辑：刘运勇

封面设计：田丰

书名题字：黄稚荃

版面设计：李明德

吴虞集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渡口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6.25印张 插页8 字数371千
1985年3月第一版 1985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400册

书号：17118·104 (精装本) 定价：3.60元

前 言

五四运动标志着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开端。它既是一个反帝爱国运动，又是一个新文化运动。

在五四时期，英勇地出现于运动先头的是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这一大群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是在旧中国这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产生的。他们从一开始，就受到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沉重压迫，感到国家民族的深重危机，找不到自己的前途和出路。他们憎恶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反对封建旧文化，利用他们所掌握的近代科学知识和政治知识，在革命斗争中发挥作用。但是，由于他们受的是资产阶级教育，多数人又出身于封建家庭，而且他们所依附和代表的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又具有一定的软弱性，这就使他们容易产生动摇和妥协。吴虞在五四前后的表现，在这一部分知识分子中间是有某种代表性的。在他身上，既表现了知识分子反帝爱国的革命热情和反对封建旧文化的勇敢精神的一面，又表现了动摇颓唐的一面。当然，在他身上表现的这两个方面，都具有他个人的某些特点。因此，剖析五四前后吴虞的表现，正确评价象吴虞这类历史人物，对于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是有意义的。

吴虞的青年时期，正是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的侵略日益加剧，

中国社会日益半殖民地半封建化，西方“新学”在中国广泛传播，资产阶级的维新运动和革命运动走向高潮，而到最后失败的时期。

在时势的刺激下，伴随“新学”而来的，是新式学堂和留学生的日益增多；随即造就了一批区别于旧式文人或士大夫的新式的知识分子。这些知识分子，一方面感到民族危机的威胁，一方面感到封建势力的束缚，要求寻找新的出路。吴虞是他们中间的一个。

吴虞，字又陵，原籍四川新繁，一八七二年出生于成都文庙前街的一个地主家庭。^①吴虞早年曾受过系统的封建教育，一八九一年入成都尊经书院，从经学家吴伯燭学习诗文，受其影响很大，“侧闻绪论，始知研讨唐以前书”。^②

一八九八年戊戌维新运动，使一片黑暗的中国，暂时透出一些生气。在盛极一时的资产阶级维新风气的影响下，吴虞转而学习西方资产阶级的社会政治学说。正如他自己所说，“戊戌以后，兼求新学”，^③从而使他得到了一次思想上的解放。但是，在以那拉氏为首的封建顽固派的打击下，戊戌维新很快就失败了。在四川，顽固守旧势力也猖狂进行反扑。吴虞并没有屈服。他“澹于希世，不事科举”；不承认“西学”是“异端”，“不顾鄙笑，搜访弃藏，博稽深览，十年如一日”；因此，当时人称他是“成都言新学之最先者”。^④吴虞开始接触资产阶级政治学说后，产生了出国留学、到国外去亲身体验一番的想法。一九〇五年秋，吴虞到日本，就学于法政大学。他学习了资产阶级政法学说后，思想更趋前进。

①《吴虞讣告》：“生于前清同治壬申年”；同治壬申年即1872年。

②③吴虞：《邓寿遐〈荃察余斋诗文集〉序》。

④廖季平：《骈文读本序》，《蜀报》第一年第二期，1910年9月。

他说：“乙巳东游，习其政法。廿年来所讲学术，划然悬绝。”^①他认真钻研了欧美各国宪法、民法和刑法，特别熟读了卢骚、孟德斯鸠、斯宾塞尔、远藤隆吉、久保天随诸家的著作，并同孔子的儒家学说相“比较校勘”，于是产生了反孔“非儒”思想。一九〇六年他写了《中夜不寐偶成八首》诗，痛斥了“圣贤误人深”、“孔尼空好礼”。但在当时，他并没有明确的政治方向，基本上还是一个改良派。

一九〇七年，吴虞在日本法政大学四班毕业。回国后，曾任成都县中学、嘉定府中学、官班法政教习，继续反孔“非儒”。这种行为，是“大与时俗乖忤”。他撰编《宋元学案释语例言》引明李贽语，清政府学部曾令赵启霖查禁。清朝专制主义的压制，使吴虞发出了要求言论思想自由的呼声。一九一〇年十月他发表了《辨孟子辟杨墨之非》一文，指出：“天下有二大患焉：曰君主之专制，曰教主之专制。君主之专制，钐束人之言论；教主之专制，禁锢人之思想。”又说：“夫学术思想之在一国，犹人之有精神也。故弥勒·约翰之言曰：无新思想、新言论，则其国亦无由兴。盖辩论愈多，学派愈杂，则竞争不已，而折衷之说出，于是真理益明，智识益进，遂成为灿烂庄严之世界焉。故知专制者，乃败个人品性之一大毒药也。夫与己不同道，则诋为异端，詈为邪说，不以为非圣无法，即以为畔道离经，斯诚社会之污点，学术家之深耻也。而儒家则不憚而恒蹈之。”尽管吴虞的论述有许多牵强附会之处，但他反对了君主专制，批判了孔孟思想之“专制”，要求各学派“辩论”、“竞争”，使“真理益明”，则国亦“由兴”。他最后说：“吾愿扞衣执鞭，以从其后，而鼓舞言论思想自由之风潮也。”这是值得称道的。

^①吴虞：《邓寿遐〈荃察余斋诗文存〉序》。

当时，全国正处于辛亥革命的前夜，吴虞以批判为武器来反对君主专制制度和它的精神支柱孔孟儒学，是替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服务的。但是，这一时期的吴虞并没有划清革命与改良的界限，他在四川支持资产阶级立宪派的活动，不仅出钱参加办立宪派的报纸《蜀报》，而且是该报的撰稿人。他为《蜀报》致“祝辞”，题为《读〈管子〉感言以祝〈蜀报〉》，认为“学术之弘深，与伟人之陶铸，恒视其群之程度为衡。斯宾塞必生于英壤，华盛顿不产于非洲。盖单简之社会，则无以造完全之学人，蕞尔之国民，则难以建共和之大国也。”他要清政府实行君主立宪政体，让资产阶级立宪派分得一杯羹。他希望《蜀报》：“同德同力，扩其群策，览列强之诡画，弘爱国之大愿，上以慰先皇之玄灵，下以谋全蜀之幸福。”^①可见，吴虞当时还是一个君主立宪派的拥护者。

但是，即使作为主张改良的吴虞，仍然逃不脱遭受迫害的命运。辛亥革命前一年，吴虞因不满其父的丑恶行为而与之发生冲突，被其父告到官府，成了轰动成都教育界和“上流社会”的“家庭革命”的大事。尽管经官审断，输理的是他父亲，但却遭到社会上“欲以孔孟之道来挽救人心、来维持礼教的人们”的责备，认为这是“非理非法”的“忤逆”行为。吴虞为了辨白是非，油印了一篇《家庭苦趣》，散发各学堂。这下，吴虞又犯了家丑外扬罪。当时，任四川教育总会会长的徐炯，“运用他的权力，特别召开了一次教育会，申讨这个‘投畀豺虎，豺虎不食；投畀有北，有北不受’的名教罪人。虽然也有人支持吴又陵，而结果是多数举手，通过会长的提议：将这个罪人，逐出教育界，说是士林耻以为伍。”^②吴虞经此事件，认为他父亲是“魔鬼”，其“心术之

^①吴虞：《读〈管子〉感言以祝〈蜀报〉》。

^②李劫人：《大波》第3卷，第16—17页。

坏”，“亦孔教之力使然也”，是“祖宗何不幸而有此子孙也”。他的家庭悲剧，致使他以后积极地反对孔教和家族制度，批判封建礼教，尤其是非孝。辛亥革命前夕，吴虞因写文章“反对儒教及家族制度”，清政府为此下令逮捕他。吴虞逃离成都，护理四川总督王人文“移文各省逮捕”。他逃到乡下，住其舅刘藜然家，“剩有艰难甥舅在，夜阑灯火话平生”。刘是哥老会首领，同情他、庇护他，才使他没有成为清政府的阶下囚。

二

正当吴虞被通缉，处于朝不虑夕的境地时，爆发了辛亥革命，推翻了清朝政府，结束了二千多年的封建专制制度，建立了共和国。然而，辛亥革命并没有完成反帝反封建的历史任务。它只是赶走了一个清朝皇帝，并没有推翻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因此，帝国主义走狗袁世凯窃国篡权后，进而要当皇帝，张勋、康有为要“拥戴”清朝末代皇帝溥仪重坐“龙庭”。他们都把孔子当作复辟帝制的“敲门砖”。随着袁世凯搞帝制复辟，康有为等组成的孔教会正式开张，中国上空又是乌云密布，群魔乱舞，一股尊孔复古的逆流翻滚而来。

但是，辛亥革命后的吴虞，没有被这股逆流所吓倒，而是顶着逆流前进。他欢呼辛亥革命，维护民主共和制度，参加反复辟斗争，揭露尊孔复古的阴谋，从一个拥护君主立宪的改良派转变成成为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

一九一一年四川保路运动爆发后，逃到乡下舅舅家里的吴虞，对帝国主义的加紧侵略和清朝政府的放肆卖国，表示了极大的愤怒；对市民罢市，学生罢课，寄予巨大的同情。他在诗中写道：

瓜分豆剖事如何？恩怨难平恨转多。

到此并成家国泪，洒来红遍好山河。^①

由于清朝政府的血腥镇压，保路运动发展成为武装起义，各路起义军围攻成都。吴虞写诗痛斥四川护理总督王人文激起下层群众的武装反抗，歌颂起义军的正义性：

王衍清谈漫自夸，东门长啸事堪嗟。

鸡鸣狗盗能生患，薛下奸人六万家。

草木皆兵满地愁，岂知乘便有锄耰。

谁为燕鹊谁鸿鹄，泾渭无端竟合流。^②

随着武昌起义和清王朝被推翻，成都军政府成立，清政府通缉吴虞的命令就不废自废，从此吴虞获得了自由。吴虞在清末的遭遇，使他对辛亥革命中牺牲的先烈特别崇敬。他在代人写的《复倡修北京先烈纪念祠诸公书》中，赞扬先烈“当专制方张之日，牺牲小己，为民请命，决胸断脰，视死如归，……复神州之文物……，创共和之政”。对革命先烈崇敬的思想，使得他以后积极参加反帝制复辟，为维护民主共和制而斗争。

吴虞回到成都，曾经一度担任过《西成报》总编辑、《公论日报》主笔、川西道署代理内务科长、四川《政治公报》主编等职。由于辛亥革命半途而废，尊孔复古逆流滚滚而来，他又遭到袁世凯的军事独裁统治的迫害。一九一三年他在“成都《醒群报》

^{①②}吴虞：《辛亥杂诗九十六首》。

投笔记稿，又由内务部朱启铃电令封禁。故关于‘非儒’之作，成都报纸，不甚敢登载。”①这就表明辛亥革命中取得的言论出版自由，已被剥夺。吴虞又成了“各教罪人”、“士林败类”，在成都的上流社会里受到歧视，在教育界受到奚落。吴虞的这种遭遇，反映了辛亥革命失败后继续追求进步的知识分子的处境。

辛亥革命后，四川军阀混战从未间断过。各派军阀对广大劳动人民横征暴敛，任意增加赋税，还采取预征田赋的办法进行搜括。四川梓潼的田赋，竟被预征到了一九五七年。吴虞亲历军阀混战的痛苦，弄得他日夜不得安宁，常常“和衣而卧”。他的妻子曾兰也因逃避战火而患重病死去。这使他感到连起码的“人权”、“自由”、“幸福”都得不到保障，法律也遭到任意践踏。他在诗中写道：

深山多豺虎，中原多盗贼。

猛虎犹可防，大盗能移国。

人权重宣言，斯理世所识。

自由当保障，固弗限南北。

……

骊山土忽焦，昆池灰尽黑。

幸福竟如斯，会见人相食。

当年苦专制，小民尚能活。

今尊为万人，仓皇弃家室。

流离数百万，厥罪犯何律。

嗟君欲逃死，古寺忍饥渴。②

①吴虞：《致陈独秀》（一九一六年十二月三日）。

②吴虞：《悼亡妻香祖诗二十首》。

这是对军阀、官僚残暴统治的强烈控诉。它表露了广大人民反抗的呼声。吴虞在《书某氏社会恶劣状况论后》一文中，对当时社会上的恶劣状况在政治、经济、文化、道德各方面的表现，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揭露，发出令人深醒的感叹：“社会状况之恶劣，岂偶然哉！岂偶然哉！”

袁世凯称帝，激起了全国人民的反抗，结果做了八十三天皇帝梦就死了。吴虞得知袁世凯死的消息，“为之大喜”，当天即写诗六首，以表兴奋之情。袁世凯所以敢于恢复帝制，帝制复辟派“归咎于共和之不适用”于中国。吴虞据理驳斥，写了《情势法》一文，认为是法制不健全造成的。他说：“呜呼！吾民而欲求真正之共和，其各于法律加之意而已！毋徒徘徊瞻顾于情与势之迷途，以造万劫不复之恶因，困子孙于牛马，而反归咎于共和之不适用于吾国也”。他揭露道：“吾国之法律，根本于儒家不重成文之法典。”“苟无一定依据之法文，而随情与势为转移。则情有厚薄，势有强弱。人各应其情与势而利用之，将有法律与无法律等。民无所措手足，而大乱且屡随其后，是岂可忽也哉！”他肯定“吾国临时约法，关于弹劾临时总统之规定，以组织特别法庭为审判总统之预备，庶民贼独夫有所惩惧，全国民权不遭蹂躏，民国基础不致动摇，其意深矣”。提出：“今对于背誓叛国之人，抛弃法律之规定，不加以制裁，而惟就情与势之轻重利害言之，是真无法律之国也。”吴虞提出要健全法制，使有法可依，执法严厉，“庶民贼独夫有所惩惧”，以防袁世凯称帝丑剧重演，是有一定的意义的。

面对尊孔复古逆流，吴虞进行了勇敢的斗争。他的文章在成都不能发表，就寄到省外去发表。他写的《辛亥杂诗九十六首》，是寄到日本东京为陈独秀选载于《甲寅》杂志上。成都教育界的

遗老们攻击他是所谓“名教罪人”、“非圣无法”。他写了《明李卓吾别传》，为《进步》杂志登载，肯定明朝这个“名教罪人”、“非圣无法”的人，与遗老们针锋相对。吴虞引用李贽的“不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的论点作思想武器，对尊孔派进行斗争。他在摘引纪晓岚《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对李贽的诽谤后驳斥说：“综纪晓岚之论卓吾，非有严正之理论，明确之评判，而徒有陈陈相因、模棱囫圇之论，恣其诋讟。盖儒家以君父并尊，非圣无法同为不孝。晓岚叙录官书，故于非圣无法者不得不诋为名教罪人，以求亲媚于君上。”他针对北洋军阀和封建顽固派尊孔复古的“息邪说、辟异端”之谬论，指出：其“误国殃民，为祸之烈，百倍于洪水猛兽也。”^①吴虞还写了《康有为君臣之伦不可废驳议》，指出：这是康有为的“惑”说，是要人们“颠倒于专制之圣贤经传帝王威势之下，而认为当然之正义，沉沦于阶级之制度、奴隶之生涯，不敢妄想脱其羁绊”。揭露立“孔教”为国教，是将孔孟之道作为复辟君主专制制度的工具，“儒教不藉君主之力，则其道不行。故于信教自由之国家，而必争定孔教于宪法；君主不假儒教之力，则其位不固。故洪宪建元之皇帝，而首制祭天祀孔之大典；儒教与君主，盖相得而益彰者也。”

他针对封建顽固派掌握四川教育，提出要改革教育。他说：“不佞常谓国家盛衰，关于学校之兴废。”“文明诸国，教育普及，是为要务。学科以适事为先，智识以专门为贵。教既有方，学求应用。”他提出：“今日欲改革学风，提倡教育，似当以校长有相当之学术为第一要义。此又必待留学有完全之人，而后学校有振兴之望。”^②他还尖锐地指出：四川这帮封建遗老，是“以腐败老

^①吴虞：《明李卓吾别传》。

^②吴虞：《复某君书》。

大之资格，蒙昧顽陋之学识，既用以亡灭二百六十余年之满清，又用以亡成立四年之民国，且用以消灭忽而总统忽而皇帝之袁氏；乃既享权利于满清，复享权利于民国。国家有兴亡之局，人民有涂炭之灾，而若辈之资格之权利，秋毫无损。斯亦中华之妖孽，大陆之怪事矣”。①

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民族资本主义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资产阶级力量有所增长，无产阶级进一步壮大，适应新经济和新政治的发展，反对封建主义的新文化运动随之而起。一九一五年九月，陈独秀在上海创办《青年》杂志，从第二卷起改名《新青年》，一九一六年迁到北京出版。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以《新青年》杂志为主要阵地，对封建思想展开批判，这就是一九一五年开始形成的新文化运动。

吴虞看了《新青年》登载易白沙《孔子平议》一文，认为找到了“同调”。他写信给陈独秀说：“读贵报大论，为之欣然。”在信中还告知他“尚有《家族制度为专制主义之根据论》、《儒家大同之义本于老子说》、《儒家重礼之作用》、《儒家主张阶级制度之害》、《消极革命之老庄》、《读荀子》诸篇，其主张皆出王充、李卓吾之外。暇当依次录上，以求印证”。②陈独秀回信同意发表他的文章，说：“尊著倘全数寄赐，分载《青年》、《甲寅》，嘉惠后学，诚盛事也。”吴虞就是这样以积极的态度，投稿《新青年》，高举打孔家店的大旗、参加新文化运动的。

吴虞对孔学和封建礼教、宗法、伦理，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批判。他说：“不佞常谓孔子自是当时之伟人，然欲坚执其学以笼罩

①吴虞：《人才》。

②吴虞：《致陈独秀》。

天下后世，阻碍文化之发展，以扬专制之余焰，则不得不攻之者，势也。”^①他从孔学与资产阶级共和国原则不合出发，斥责尊孔派“甘为孔氏一家之孝子顺孙，挟其游穢怒特蠢悍之气，不辨是非；囿于风俗习惯酿成之道德，奋螳臂以与世界共和国不可背衅之原则相抗拒，斯亦徒为蚍蜉蝼子之不自量而已矣”。^②

吴虞的文章，充满了反对封建宗法制度的勇猛精神，而且敢于把封建宗法制度、家族制度和封建专制制度当作三位一体而加以攻击。他说：“欧洲脱离宗法社会已久，而吾国终颠顿于宗法社会之中而不前进。推原其故，实家族制度为之梗也。”指出：“家族制度为专制主义之根据。”^③吴虞的抨击，击中了中国封建主义的要害。他把封建宗法制度、家族制度和专制制度联系起来进行批判，使当时无数长期受封建主义压抑的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受到了极大的鼓舞。

吴虞把反对宗法制度、家族制度、专制制度和批判封建宗法思想、礼教、伦理道德结合起来，是他在这个时期发表的文章的一个突出特点。他分析了“四书”、《孝经》、《礼记》、宋儒语录等书的材料，写道，“儒家以孝弟二字为二千年来专制政治与家族制度联结之根干，而不可动摇”，“其流毒诚不减于洪水猛兽矣”。^④他指出：“儒教徒之推崇君主，直驾父母而上之，故儒教最为君主所凭藉而利用。此余所以谓政治改革而儒教家族制度不改革，则尚余此二大部专制，安能得真共和也！”^⑤他还揭露说：“他们教孝，所以教忠，也就是教一般人恭恭顺顺的听他们一干在上的人愚弄，不要犯上作乱，把中国弄成一个‘制造顺民的大工厂’。孝字的大

①吴虞：《致陈独秀》。

②③④吴虞：《家族制度为专制主义之根据论》。

⑤吴虞：《读〈荀子〉书后》。

作用，便是如此！”^① 吴虞根据历史事实，证明“礼为人君之大柄”，^② 早已成为封建统治者的工具。他赞扬鲁迅的《狂人日记》，说：“我觉得他这《日记》，把吃人的内容和仁义道德的表面看得清清楚楚。那些戴着礼教假面具吃人的滑头伎俩，都被他把黑幕揭破了。”他引用了历史上的许多事例来证明鲁迅揭穿封建礼教“吃人”的观点。他最后写道：“到了如今，我们应该觉悟：我们不是为君主而生的！不是为圣贤而生的！也不是为纲常礼教而生的！什么‘文节公’呀，‘忠烈公’呀，都是那些吃人的人设的圈套来诳骗我们的！我们如今应该明白了！吃人的就是讲礼教的，讲礼教的就是吃人的呀！”^③

吴虞的文章，还揭露了孔家店大搞封建文化专制主义的罪行。他认为孔子诛少正卯，“自孔氏演此丑剧，于是后世虽无孔氏，而所诛之‘少正卯’遍天下。”又说：“自孔氏诛少正卯，著‘侮圣言’、‘非圣无法’之厉禁，孟轲继之，辟杨、墨，攻异端，自附于圣人之徒，董仲舒对策，以为诸不在“六艺”之科、孔氏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韩愈《原道》‘人其人、火其书、庐其居’之说昌，于是儒教专制统一，中国学术扫地！”他指出：“儒教不革命、儒学不转轮，吾国遂无新思想、新学说，何以造新国民？悠悠万事，惟此为大已吁！”^④

毛泽东同志在谈到新文化运动时说：“五四运动的成为文化革新运动，不过是中国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一种表现形式。”^⑤ 吴虞以积极的姿态投入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是有进步意

①吴虞：《说孝》。

②吴虞：《礼论》。

③吴虞：《吃人与礼教》。

④吴虞：《儒家主张阶级制度之害》。

⑤毛泽东：《五四运动》。

义的。他高举打孔家店的旗帜，对孔学和封建旧礼教、旧道德，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批判，在当时起了相当大的作用，立下了汗马功劳，因而被称为“‘只手打孔家店’的老英雄”。

一九一七年吴虞又回到了成都教育界，在四川法政学校担任法制史、国文课教员。一九一八年在四川法政学校、外国语专门学校及国学专门学校教国文和文学史。新文化运动的发展，使“地主阶级震动了。骆成骧、宋育仁、方旭、林思进、曾心传这些遗老，在高师教员室，一唱百和，如临大敌，要驱逐吴虞出成都教育界”。①那个在清末曾任四川教育总会会长、辛亥革命后任大成中学校长、在“劝进书”上签名要袁世凯做皇帝的徐炯，对吴虞打孔家店，更是如丧考妣，疯狂地对吴虞进行攻击，逢人便骂吴虞对父“不孝”，是“忤逆”，策动赶吴虞出成都。但吴虞却得到青年学生的支持；反对者攻击愈烈，购读《新青年》的愈多，吴虞在成都青年学生中所起的影响也愈大。青年学生早已对成天向他们宣传“道统”的遗老们发生了厌恶，他们读了《新青年》后更提高了觉悟。高师学生起来批判教师宋育仁、曾心传等的讲义，驳得体无完肤，威风扫地。吴虞写信给胡适说：“《新青年》初到成都，不过五份，弟与学生孙少荆各购一份，为之鼓吹。又与少荆诸人组织《星期日》，及外国语学校学生邓奎皋、杨铭诸人（皆弟之学生）组织《威克烈周刊》，销行颇广。近一、二年风气渐开，而崇拜先生及仲甫之学说者尤多。”又说：“弟等乃从各校学生着手，为文化之输入。现在学生颇有觉悟者，各于校中组织书报社，购置新书杂志，校长亦无如之何。”②说明五四时期在四川站在斗争前列与遗老们直接交锋对垒的，正是在成都几个学校任教的“只

①张秀熟：《五四运动在四川》。

②吴虞：《致胡适》。

手打孔家店”的老英雄吴虞。

但是，吴虞打孔家店，是站在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的立场上，使用的是从西方资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武器库中取来的思想武器，再加上先秦道、法、墨诸家非儒的学说，来对孔学和旧礼教、旧道德进行批判的。如他认为先秦道家法家是反对旧道德的，写了《道家法家均反对旧道德说》一文，说是用“我国古之人所讲的，不是我杜撰的”，来“和称赞旧道德的绅士遗老一谈”，不能“加我一个‘投洋’的罪名了！”^①他又称老庄为消极革命派，写了《消极革命之老庄》一文。这样的批判，其实是软弱无力的。同样，他从西方学来的资产阶级的思想武器也是软弱得很。而且他采用的方法，还是资产阶级的形式主义的方法，把孔学和旧礼教、旧道德，同道家、法家、墨家，以及西方资产阶级学说，作简单的“比较对勘”，形式类比。这种批判方法没有，也不可能揭露孔学和旧礼教、旧道德的反动实质。历史事实说明：用资产阶级世界观和方法论不可能真正彻底地批判孔学和封建文化专制主义。五四运动后，吴虞败下阵来，是必然的。

三

五四运动，表明了中国民主革命进入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一九二一年七月，中国共产党诞生了。从此，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勇敢地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中国革命的面目焕然一新。

五四运动以后，时代变化之快，革命发展之速，使参加新文化运动的知识分子产生了很大的分化：有的人接受马克思列宁主

^①吴虞：《道家法家均反对旧道德说》。